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2022-2023年度**

**事務報告**

根據《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條例》(第443章)  
第13(5)條擬備以提交立法會省覽



# 目錄

<b>主席回顧</b>	1
<b>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b>	3
<b>立法會秘書處</b>	4
<b>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2022-2023年度事務</b>	5
立法會秘書處的服務	5
— 議會事務部1暨公共申訴辦事處	5
— 議會事務部2	6
— 議會事務部3	7
— 議會事務部4	7
— 法律事務部	8
— 傳媒及公共關係部	8
— 研究及資訊部	9
— 翻譯及傳譯部	11
— 人力資源及會計部	12
— 行政部	13
就議員申領工作開支償還款額進行審計監察	15
環境保護	15
職員諮詢委員會	16
職員聯誼會	16
<b>審計署署長報告</b>	17
<b>帳目報表</b>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支結算表	20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	21
於2023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	22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累積基金變動表	24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	25
財務報表附註	26
<b>附錄</b>	
附錄1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轄下的委員會	
附錄2 立法會秘書處的職員編制	
附錄3 立法會秘書處的組織架構圖(截至2023年3月31日)	
附錄4 資料研究組曾研究的主要課題一覽表	
附錄5 秘書長提交的2022-2023年度環境保護報告	

### 2 2022-2023年度會期

2022-2023年度是成功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挑戰後，立法會全面復常並再次展現活力的一年。我很高興向大家報告，第七屆立法會在這段期間取得多項令人鼓舞的工作成果。

《香港國安法》的實施及在“愛國者治港”原則下經完善的選舉制度，為第七屆立法會跟內地加強交流與合作奠定了堅實基礎。2023年4月中，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副主席、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先生歷史性到訪立法會。夏主任是首位蒞臨立法會與全體議員會面交流的中央領導層官員。此行反映了中央政府認同立法會工作的重要性。此外，應我邀請，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特派員劉光源先生和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主任鄭雁雄先生亦分別於2023年5月和7月首次到訪立法會，與全體議員會面交流。

全體議員很榮幸獲行政長官邀請，在2023年4月底前往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進行為期4天的歷史性訪問。這次訪問有助議員了解和把握大灣區為香港帶來的發展機遇，促進了香港與國家其他主要城市在大灣區高質量發展方面的相互理解和緊密合作。

2023年7月，立法會與內地的聯繫進一步深化。我率領立法會代表團訪問了福建省，而該省正是“一帶一路”的門戶。這是立法會首次前往福建省考察，藉此推動香港對接“十四五”

規劃、“一帶一路”等國家發展戰略。議員訪問成果豐碩，提出數十項加強港閩合作政策建議的職務考察報告，並提交行政長官考慮。

依我之見，若沒有實施《香港國安法》和經完善的選舉制度，上述立法會與內地的交流或無法順利進行。

香港社會復常後，立法會亦恢復舉辦各類活動，加強與政府和社會各界聯繫。立法會在2023年2月首次復辦新春午宴，讓議員在輕鬆愉快的氣氛下與行政長官、行政會議成員和政府高級官員進行坦誠充實的交流。我們亦透過舉辦多項活動，例如足球友誼賽和捐血活動，進一步鞏固與社區的關係，展示我們重振香港的決心。

年內，立法會取得的另一項重大成果是順利推進立法會綜合大樓擴建計劃。該計劃旨在為議員、職員和公眾人士提供更多辦公地方和設施，是香港首項政府大樓採用“組裝合成”建築法在原址繼續運作的情況下進行的工程項目。此建築技術有助加快施工進度，同時保持工程最高的質量和安全標準。預計全體議員將於2024年年底前遷入新辦公室。

擴建計劃帶來不少挑戰。我們既要盡量避免影響立法會綜合大樓的正常運作，亦要確保地盤施工能安全高效地進行。我每月都會與建築署、承建商、立法會秘書處等相關持份者舉行

---

會議，確保工程順利推進。對於擴建工程造成的任何不便或滋擾，我衷心感謝各位議員和大樓使用者的忍耐和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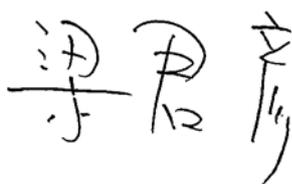
行政管理委員會(“行管會”)全力支持秘書處實施資訊科技措施，提高議會運作效率。秘書處在2023年9月成功推出首階段的立法會智慧騰錄系統(“智識聽”)。這項先進技術可將議員的發言迅速轉換成文字，大幅提升秘書處製備立法會和委員會會議紀要的效率。秘書處正籌備推行第二階段“智識聽”，以期進一步精簡騰錄程序，並提高準確性。

隨着人工智能時代來臨，秘書處為議員和職員舉辦研討會，讓大家掌握人工智能的最新發展。參與者對研討會的反應正面，充分反映議員和職員熱熾期待把人工智能更廣泛應用到立法

會的工作上。展望未來，秘書處將繼續探索和推行各項人工智能項目，以進一步提高立法會運作的成效和效率。

立法會一直致力推動綠色環保。儘管第七屆立法會的議員人數由70人增加至90人，但秘書處成功推出多項可節省用紙的資訊科技措施，包括網上議員辦公平台及電子提交系統，令立法會綜合大樓在2022-2023年度的用紙量僅增加3.75%。此外，綜合大樓同期的用電量更下降了5.83%，並繼續獲頒發“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證書《卓越級》”，令人鼓舞。

最後，我衷心感謝行管會所有委員和秘書處職員努力不懈，令立法會在任何時候均高效運作，圓滿履行其憲制職能。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梁君彥**

---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行管會是根據《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條例》(第443章)成立的法團。該條例於1994年4月制定，為行管會及獨立運作的秘書處訂定法律架構，使其在運作上享有行政管理及財政方面的自主權。

行管會於2023年3月31日的成員名單載列如下。

梁君彥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主席)

李慧琼議員, GBS, JP (副主席)

馬逢國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陳克勤議員, SBS, JP

廖長江議員, GBS, JP

盧偉國議員, GBS, MH, JP

邵家輝議員, JP

陳振英議員, JP

謝偉銓議員, BBS, JP

吳秋北議員, SBS, JP

楊永杰議員

黎棟國議員, GBS, IDSM, JP

行管會的會議須在行管會或主席不時指定的時間及地點舉行。在2022-2023年度，行管會舉行了8次會議及進行了1次實地視察。

行管會委任了3個委員會，執行若干轉委的職能。這些委員會是：

- **人事委員會**：主要考慮人事安排、核准高層人員的任命，以及

監察已授權秘書長處理的聘任及人事安排的進展；

- **議員工作開支委員會**：主要就有關議員工作開支的行政事宜提出意見；及
- **設施及服務委員會**：主要就有關提供辦公地方的事宜、向到訪立法會綜合大樓的公眾人士提供服務及設施的事宜，以及有關在立法會綜合大樓展示及管理藝術藏品的事宜提供意見。

上述3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成員名單載於**附錄1**。

行管會透過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周年預算的一個獨立開支總目獲取撥款，以支援立法會的工作。經常撥款透過營運開支封套提供，此封套設定每年撥款的上限。營運開支封套分為兩個預算分目：一個用以支付議員的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另一個則用以支付秘書處的開支，包括職員薪酬及一般開支。基本上，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的撥款每年根據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作出調整，而秘書處開支的撥款則根據政府的目標開支水平予以調整。只有在秘書處開支分目下所節省的款項，才可撥入營運儲備，供行管會日後酌情動用。此外，行管會亦可就資本性和有時限的項目申請非經常撥款。

---

如需額外資源推行新服務和改善服務，行管會會在政府每年的資源分配工作中提交撥款申請。政府會根據該等撥款申請本身的理據作出考慮。如有關經常資源的撥款申請獲批，有關撥款會由下一個財政年度起在營運開支封套內提供。

行管會的帳目須交由審計署署長審核。審計署署長獲授權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研究行管會在履行其職能和行使其權力時，使用資源的方式是否合乎經濟原則和是否講求效率與效益。

在2022-2023年度，行管會獲得的撥款淨額為10億2,470萬元，其中3億4,780萬元用以支付議員的酬金及開支償還款額，另6億7,690萬元則用於秘書處的職員薪酬、一般開支及非經常經費。一如經審計帳目(載於第20至54頁)所顯示，年度內的虧損為400萬元。

## 立法會秘書處

秘書處在行管會督導下運作，負責為立法機關提供行政支援及服務。秘書處的使命是為立法會提供高效率及專業的秘書服務、資料研究及行政支援，提高公眾對立法會事務的認識，以及確保為市民提供有效的申訴途徑。

秘書長由行管會委任，是秘書處的最高行政人員，同時亦是立法會秘書。秘書長須就秘書處的有效行政管理，向行管會主席負責。

為施行《公共財政條例》(第2章)的條文，秘書長被指定為行管會所得撥款的管制人員。

秘書處職員通常按為期3年的合約受聘。職員的職級劃分、薪酬及其他服務條款和條件大致上與公務員所適用者相若。職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按適用於擔任相若職位的公務員的薪級表支取薪金)、現金津貼(代替公務員的某些附帶福利)，以及約滿酬金。

行管會定期考慮秘書處不同職系職員的接任規劃，以及培訓和發展需要。為此，秘書處已成立職員接任委員會，負責制訂職員接任規劃的整體策略。該委員會由秘書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副秘書長及所有部門主管。秘書處亦為以下職系設立6個事業發展小組委員會，以研究有關人員的事業發展需要：

- 議會秘書職系；
- 助理法律顧問職系；
- 翻譯主任及相關職系；
- 資訊服務支援職系；
- 機構傳訊職系；及
- 專業、一般及行政職系。

---

截至2023年3月31日，秘書處的編制共有686個職位。按人數和職級劃分的職員編制詳情載於**附錄2**。秘書處持續採取措施，促進殘疾人士在秘書處的就業機會。截至2023年3月31日，在秘書處的實際員額中，9名職員或約1.4%為殘疾人士。

秘書處透過下列10個部門，為立法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提供行政支援及服務：

- 議會事務部1暨公共申訴辦事處；
- 議會事務部2；
- 議會事務部3；
- 議會事務部4；
- 法律事務部；
- 傳媒及公共關係部；
- 研究及資訊部；
- 翻譯及傳譯部；
- 人力資源及會計部；及
- 行政部。

秘書處截至2023年3月31日的組織架構圖載於**附錄3**。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2022-2023年度事務**

### **立法會秘書處的服務**

#### **議會事務部及公共申訴辦事處**

為立法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的會議提供服務的職責由4個議會事務部(即議會事務部1暨公共申訴辦事處和議會事務部2、3及4)負責。該4個部門各由一名助理秘書長掌管。為立法會會議提供服務的工作包括處理質詢、法案、擬議決議案和議案，以及法案、擬議決議案和議案的修正案。為委員會提供的秘書及行政支援服務包括擬備背景資料簡介、討論文件、報告及會議紀要、整理和分析公眾意見、為職務訪問(包括在香港及前往其他地方進行的訪問)提供服務，以及處理查閱立法機關文件的要求。需要採取跟進行動的事項可轉交相關事務委員會，或在議員與政府當局舉行的個案會議上處理。該4個部門分別負責的職務載於下文。

#### **議會事務部1暨公共申訴辦事處**

議會事務部1暨公共申訴辦事處除為財務委員會及其轄下兩個小組委員會(即工務小組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供服務外，亦為6個事務委員會及處理與該等事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有關的立法建議及政策事宜的法案

---

委員會和小組委員會提供秘書及支援服務，以及在立法會申訴制度運作方面為議員提供服務。

在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間，該部合共為174次會議提供服務，亦為12次本地職務訪問提供支援。

在資料研究支援方面，該部合共擬備了83份背景資料簡介及5份討論文件，以便利相關委員會詳細研究有關議題。該等資料簡介所涵蓋的重要議題包括：簡約公屋、智慧城市發展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檢討。該部亦在本年報期內合共擬備了20份委員會報告。

公共申訴辦事處負責向議員提供支援服務，以處理市民透過立法會申訴制度提出的申訴和意見。該辦事處協助議員處理個案，使申訴事項得以解決，並找出政府政策及辦事程序需予改善之處。該辦事處的工作包括與申訴團體/個別市民會面和通信、審視申訴人提出的個案、與政府當局及相關公營機構溝通、協助議員決定應採取的適當行動，以及為當值議員與申訴團體的會晤、值勤議員與個別人士的會晤、與政府當局/相關公營機構舉行

的個案會議及就透過申訴制度處理的個案進行的實地視察提供服務。在本年報期內，該辦事處協助議員處理的個案達1 183宗，其中50宗個案由團體提出，1 133宗由個別人士提出。

## **議會事務部2**

議會事務部2為下述委員會提供秘書及支援服務：內務委員會、議事規則委員會、6個事務委員會，<sup>1</sup>以及處理有關該等事務委員會職權範圍的立法建議及政策事宜的法案委員會和小組委員會。

在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間，該部合共為129次會議及4次本地職務訪問提供服務。

在資料研究支援方面，該部在本年報期內合共擬備了91份背景資料簡介及18份討論文件。該等背景資料簡介及討論文件所涵蓋的重要議題包括：立法規管大麻二酚的建議、推廣《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及《基本法》、對長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的支援、青年相關政策措施、日本食品的進口管制、改善建築地盤職業安全的政策及措施、舉報及預防虐待兒童、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為香港長者提供安

---

<sup>1</sup> 自議會事務部2及議會事務部4由2022年5月18日起重新分配職務和重新調配人手資源後，由議會事務部2提供服務的事務

委員會數目由4個增至6個，而由議會事務部4提供服務的事務委員會數目則由8個減至6個。

---

老宿位，以及提高《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及阻礙)條例》(第570章)就亂拋垃圾、棄置廢物及店鋪阻街等罪行所訂定額罰款金額的建議。該部亦在本年報期內合共擬備了20份委員會報告。

在為議事規則委員會提供支援服務方面，因應政府架構由2022年7月1日起重組，議事規則委員會檢討了18個事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在本年報期內，該部擬備了4份討論文件，內容有關就上述檢討而理順4個相關事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更新各《主席手冊》以反映2021年對《議事規則》及《內務守則》所作的修訂等事宜。

### **議會事務部 3**

議會事務部3為立法會會議提供支援服務。在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間，該部為33次立法會會議提供服務，包括4次行政長官答問會。該部亦處理了622項質詢、20項法案及151項就法案提出的修正案、43項擬議決議案、43項議案及113項就議案提出的修正案，以及兩項請求立法會給予許可就立法會會議程序提供證據的申請。

該部亦為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提供服務。年內，該委員會接獲1項投訴，並根據《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處理投訴程序》處理有關投訴。

此外，該部為定期舉行的立法會前廳交流會(“交流會”)提供支援服務。第六任行政長官李家超先生提出舉行交流會，以促進行政立法機關的良性互動關係。在本年報期內共舉行了8次交流會，包括於2022年7月13日舉行並由行政長官帶領官員出席的首次交流會，以及由司長和副司長帶領官員出席的7次交流會。議員積極參與交流會，其間就不同的政策事宜直接與政府高級官員交換意見。

### **議會事務部 4**

議會事務部4為下述委員會提供秘書及支援服務：政府帳目委員會(“帳委會”)、查閱立法機關文件及紀錄事宜委員會、內務委員會轄下的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6個事務委員會，<sup>2</sup>以及處理有關該等事務委員會職權範圍的立法建議及政策事宜的法案委員會和小組委員會。

在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間，該部合共為136次委員會會議(包

---

<sup>2</sup> 在議會事務部2與議會事務部4由2022年5月18日起重新分配職務和重新調配人手資源後，由議會事務部2提供服務的事務委

員會數目由4個增至6個，而由議會事務部4提供服務的事務委員會數目則由8個減至6個。

---

括帳委會的7次公開聆訊)提供服務。此外，該部亦為7次本地職務訪問提供服務。

在資料研究支援方面，該部在本年報期內合共擬備了81份背景資料簡介及37份討論文件。該等背景資料簡介及討論文件所涵蓋的重要議題包括：香港預防及控制2019冠狀病毒病的工作、基層醫療服務、提供公營中小學學位、建造、營運及移交隧道的接收安排及過往就西區海底隧道提出的隧道費調整方案、香港成文法作系統性檢討，以及《2023年法律執業者(修訂)條例草案》。該部合共擬備了28份委員會報告，包括帳委會為匯報其研究審計署署長衡工量值審計報告的結果而向立法會提交的3份報告書。

在本年報期內，該部合共處理了12項有關查閱立法機關文件的要求，其中11項獲得批准，1項處理中。此外，該部協助立法會秘書就是否解封立法機關文件及紀錄進行覆檢，有40套已保存超過20年的非保密檔案已開放予公眾查閱。

### **法律事務部**

法律事務部負責就立法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法案及附屬法例審議工作、公共政策研究、關乎公眾利益的事宜的調查、申訴處理及其他法律事宜，向立法會及有關委員會提供獨立的法

律意見及支援。該部亦就關乎立法會事務的事宜向個別議員提供法律意見。此外，該部亦為行管會及秘書處提供內部法律服務。該部致力以及時、客觀、公正，並在有需要時予以保密的方式，提供獨立、全面及可靠的法律意見、分析、研究及資料搜集服務，從而協助立法機關充分掌握有關情況。

法律顧問除掌管法律事務部外，亦是立法機關的法律顧問。根據《議事規則》，立法機關法律顧問的一般職責，是就立法會的事務或行政所引起的法律問題，向立法會主席及立法會秘書提供意見。

在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間，該部為410次會議提供法律支援。這些會議包括立法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會議，以及行管會的會議。年內，該部擬備了32份法案報告、40份涵蓋221項附屬法例的附屬法例報告，以及15份擬議決議案報告。此外，該部亦就多項事宜(包括行管會簽訂的標書及合約、僱傭相關事宜、查閱立法會綜合大樓閉路電視紀錄的要求，以及與立法會綜合大樓擴建工程有關的事宜)發出共117項法律意見。

### **傳媒及公共關係部**

傳媒及公共關係部為立法會及議員提供公共關係意見及傳媒支援服務，並

---

管理電視廣播系統的運作，確保即時直播立法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所有公開會議，同時亦透過教育、訪客及多媒體服務，提高市民對立法會工作的認識。

年內，該部接獲及處理11 700項電話及即場查詢，以及3 483項電郵查詢。該部亦發出共120份有關立法會事務和活動的新聞稿，並為立法會主席、委員會主席及議員安排了34次新聞簡報會和訪問。隨着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漸趨穩定及社會復常，議員已恢復舉行實體新聞簡報會(包括分別於2022年10月19日及2023年2月22日就2022年施政報告及2023-2024財政年度預算案演辭舉行的簡報會)。由該部負責拍攝及播放的立法會及其轄下委員會公開會議有458次，新聞簡報會有18次，總時數達1 055小時。此外，該部為於2022年12月19日在會議廳舉行的立法會議員宣誓儀式，以及於2023年2月17日在宴會廳舉行的新春午宴，提供拍攝及廣播服務。

該部除了把與立法會有關的影片和照片上載至立法會網站外，亦會在社交媒體平台上發布這些資料。年內，共有2 576段有關立法會會議及活動的視像紀錄上載至立法會YouTube頻道，另有1 375幅有關議員官式活動的照片上載至立法會Flickr相簿。

在教育服務方面，該部維持為學校提供網上教育活動，並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的最新疫情，自2022年11月開始逐步恢復實地導覽及教育活動。年內，該部為13 853名幼稚園及中小學生合共舉辦了525場次的活動，包括341場網上活動及184場實體活動，亦會分階段重推其他早前暫停的活動，以期恢復所有服務。

在接待服務方面，自推行電子訪客接待系統以來，綜合大樓各接待處的接待訪客程序得以加快，並透過使用熱感重寫卡製作通行證減少用紙。2023年1月，該系統的應用範圍已進一步擴展至接待傳媒代表及發出傳媒代表臨時通行證。在本年報期內，該部在各接待處合共接待了32 140人次訪客。該部亦負責營運紀念品店，店內提供多元化和種類越來越多的特色紀念品和有關立法會的刊物，藉以豐富訪客的體驗。有關項目深受議員及綜合大樓的訪客歡迎。

### **研究及資訊部**

研究及資訊部透過轄下的資料研究組、立法會圖書館及立法會檔案館，為立法會、各委員會、議員和議員職員及秘書處職員提供研究及資訊服務。

資料研究組就各項專題及議員關注的政策範疇進行資料蒐研項目。資料研

---

究組編製的各類刊物，不僅有政策發展的詳盡分析，還有選定關注議題的聚焦研究，以至就特定課題提供事實資料及數據的簡短文件，供議員作快速及一般參考。

在2022-2023年度，資料研究組發表了75份刊物，包括14份*資料摘要*、11份*資料便覽*、兩份*研究簡報*、10項*資料蒐研工作*、10份*資訊述要*、3份*數據集*及25份*數據透視*。主要研究的課題一覽表載於**附錄4**。

立法會圖書館為憲制圖書館，透過其立法會紀錄館藏、訂閱的資料庫，以及憲制館藏、《基本法》館藏及一般參考資料，提供參考資料及資訊支援。截至2023年3月，館內的憲制館藏有26 147項，相等於總藏書量的53%。圖書館每月發表3份刊物，分別名為《時訊·新知—內地政策報告》、《時訊·新知—海外政策報告》及《時訊·新知—海外議會動向》，讓議員知悉香港以外的選定地方的最新政策文件、重要立法及財務建議、主要調查及審計報告，以及議會程序規則及行事方式方面的最新發展及相關事宜。

年內，圖書館在社會逐漸復常後恢復提供入館服務。年內的訪客數目回升至5 217人次，同時帶動書籍查閱次數增加至3 207次，所處理的查詢數目上

升至713項。年內，圖書館亦進行了62項檢索工作。

在2022-2023年度，圖書館在公眾閱覽區舉辦了4個專題展覽。這些展覽涵蓋政府決策和財政的各個方面，通過展示相關立法會紀錄、政府刊物、書冊及文物，就選定主題提供簡略背景，探討議員感興趣或關注的問題。

圖書館亦負責管理立法會網站。年內，立法會網站的瀏覽人次為1 950萬，瀏覽頁次為6 510萬。

立法會檔案館負責挑選、蒐集和保存記錄了立法會歷史、核心職能和活動的珍貴檔案及材料。該館亦為議員、職員及公眾人士提供檔案參考、資料研究及查閱服務。檔案館特別負責處理查閱立法會封存紀錄及文件的要求，並定期就封存期屆滿的封存歷史檔案進行覆檢，以確定該等紀錄依法可供公眾查閱。為提高公眾的興趣及引導他們欣賞立法機關的檔案遺產，檔案館為學校和專業組織舉辦團體參觀活動，並舉辦展覽展出該館保存的珍貴館藏。

截至2023年3月，檔案館保存了約1 257直線米的歷史檔案，這些檔案以不同格式貯存，包括紙本檔案、裝訂本、照片、視聽資料及文物。隨着年內恢復舉辦立法會的公眾參觀活動，檔案館舉辦了10次參觀活動，

---

並為348名訪客提供服務。檔案館亦答覆171項有關參考資料及研究的查詢，處理6項查閱資料要求，並覆檢72個封存歷史檔案共26 874頁文件以供公眾查閱，以及鑒定20 395個非常用檔案。779個檔案被指明為歷史檔案而須予保存，另19 616個檔案則獲授權銷毀。

檔案館繼續與各議會事務部合作制訂詳盡的檔案存廢時間表。檔案館亦曾研究當前的熱點課題，例如電子檔案保管及數碼檔案保存，以及其對立法會檔案的政策和做法有何影響。此外，檔案館致力提升其內部開發的電子檔案系統“立法機關歷史檔案目錄”(CAROL)的效能和能力，以方便使用者取覽和檢索資料。年內，該系統的瀏覽人次為150 963，使用者的瀏覽頁次為303 062。檔案館亦推行內部數碼化計劃，把202個共67 372頁的歷史檔案數碼化，並編製綜合索引和元數據，以便進行管理及方便使用者查閱數碼化檔案。

為增進市民對立法會工作的認識和對歷史檔案文物的鑒賞，圖書館及檔案館舉辦了一系列以“從立法局到立法會”為主題的展覽，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25周年：行政、立法機關的互動”，該項展覽重點介紹立法會和香港特區政府在香港管治方面擔當的重要職能。檔案館亦舉辦了一項名為“耀政群芳：立法會的女議員”的專題

展覽，展出精選的檔案資料及由女性議員捐贈的文物。該項展覽從女性的角度出發，展示女性議員在不斷發展的社會中擔任立法局/立法會議員期間所取得的成果、抱負和關注的議題。

### **翻譯及傳譯部**

翻譯及傳譯部為立法會及其轄下各委員會提供翻譯、傳譯及謄錄服務。

該部負責編製《立法會會議過程正式紀錄》(“正式紀錄”)，正式紀錄是立法會會議過程的逐字紀錄本。該部會首先發布按議員發言時所使用的語言編製的正式紀錄(“即場紀錄本”)，然後將之翻譯成中文及英文兩個版本。該部為立法會在本年報期內舉行的33次會議編製了8 501頁正式紀錄的即場紀錄本。即場紀錄本經整理及翻譯後，英文本共有10 635頁，中文本共有8 180頁。該部持續致力確保正式紀錄的草擬本、確定本及翻譯本可按照服務承諾，分別於3、7及24個工作天內準時發出。

為了響應無紙化運作的全球趨勢，由第七屆立法會開始，該部已採用電子方式出版正式紀錄取代印文本。該部利用專為編撰正式紀錄而開發的內容管理系統，製備正式紀錄的電子版本，並在立法會網站上發布。

---

該部亦製備經數碼簽署的正式紀錄電子版本，並由該部和檔案館以離線方式儲存，以確保經獲授權人員以數碼方式簽署並在立法會網站發布後，正式紀錄電子版本不會被作出任何未經授權的修改。如其後有必要作出修改，必須由經授權人員基於合理理由作出，而所有修改均必須附有清晰的電子文件紀錄。

該部亦負責翻譯質詢、議案、委員會文件、研究刊物、會議紀要及立法會其他文件。年內，該部的翻譯字數達 6 794 680 字。該部透過精簡工作流程、充分善用資訊科技把翻譯和謄錄工作自動化、理順職責分工及以匯集人手的安排靈活調配職員，致力提高生產力和工作效率。

該部負責監督為立法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所有會議提供的英語、粵語及普通話即時傳譯服務。立法會會議、福利事務委員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和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會議均提供手語即時傳譯這項常規服務。

該部亦負責統籌向出席委員會會議/公聽會或在申訴制度下舉行的會議的團體代表/不同種族人士提供的中文/英文及 8 種其他語言(即烏爾都語、印度語、尼泊爾語、泰語、印尼語、他加祿語、旁遮普語及越南語)的傳譯及翻譯服務。

## 人力資源及會計部

人力資源及會計部包括會計組及人力資源組。

會計組負責秘書處的所有會計事務。該組統籌行管會預算的編製工作、管制預算、擬備薪資紀錄、處理及安排所有付款、編製財務報告、把行管會的資金和儲備作投資、落實行管會的財務政策，以及協助擬備每年就資源分配工作提交的撥款申請。此外，該組負責管理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並協助為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提供服務。繼於 2022 年推出電子提交系統供議員提交發還工作開支的申請後，該組在本年報期內繼續加強該系統的功能和運作效率。

人力資源組負責制訂及推行人力資源策略，透過吸納、激勵及挽留人才，應付各項服務需求。該組亦負責安排培訓及發展計劃，確保秘書處職員具備所需的技能及專業知識，持續為議員及立法會提供有效支援。此外，該組負責監督與職員關係及職員福利有關的事務，並一直致力加強職員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以及舉辦健康課程促進員工福祉。該組亦協助支援行管會轄下的人事委員會。

年內，人力資源組合共進行了 42 次招聘工作(包括公開及內部招聘)，

---

共有 61 名新職員獲聘用，36 名在職職員獲晉升或聘任至另一職系。針對職員發展，該組舉辦了 22 個內部培訓課程，出席的職員共有 1 310 人次。該組亦安排職員參加由公務員學院及其他本地培訓機構舉辦的培訓課程，共有 436 人次出席。此外，該組亦安排 3 名職員以虛擬學習及網上講座的形式，參加兩個非本地培訓課程。這些培訓活動着重培育職員的專業知識、加強領導和管理能力、推動變革和創新、提升語文技巧及工作效率、促進職業安全及健康，以及培養抗逆能力。人力資源組致力為職員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並於 2022 年 9 月推出網上職位申請系統，不僅為求職者提供了便利的申請渠道，亦提升了招聘職員的效率。該組會繼續探索不同方法，提升各個人力資源資訊系統，以進一步改善運作效率。

人力資源組在“智醒健康在職人”計劃下舉辦了多個網上工作坊，主題包括“強積金計劃表現回顧及市場展望”、“辦公室伸展運動”及“紓緩過敏症狀”，以提升職員的身心健康。該組亦向職員發出通訊，講解健康小貼士和靜觀減壓方法等，推廣均衡而健康的生活模式。年內，該組亦推出“星期五便服日”，並負責執行為職員提供“幼童陪針假”的安排。

## 行政部

行政部由多個組別組成，包括一般行政組、物業管理組、保安組、資訊科技組及特別職務組。

一般行政組在支援行管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以及為秘書處其他部門提供內部行政支援。該組為行管會會議提供服務，安排文件收發、採購及物料供應服務，為議員提供管事及膳食服務，以及舉辦議會聯繫活動。一般行政組亦負責為議員及秘書處職員提供足夠辦公地方。此外，該組亦負責行政政策事宜，包括版權、個人資料及私隱，以及立法會綜合大樓的環境保護。

在本年報期內，該組曾舉辦大型的社交活動。立法會新春午宴於 2023 年 2 月 17 日舉行，出席者包括行政長官、行政會議成員、政府高級官員和立法會議員。是次午宴為自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以來舉辦的首個聚餐。為加強與各界的聯繫，立法會足球隊於 2023 年 2 月 18 日與香港旅遊界足球體育會進行了一場足球友誼賽。此外，一般行政組曾在 2022 年 10 月 26 日舉行季節性流感疫苗和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活動，並於 2023 年 2 月 15 日舉行捐血活動。

物業管理組負責立法會綜合大樓的物業/設施管理和維修保養。該組與政府

---

部門及承建商保持密切溝通，確保綜合大樓的樓宇裝備運作暢順。該組亦監督和管理有關設於中信大廈和金鐘道政府合署的立法會議員辦事處和秘書處職員辦公室的所有工程相關事宜。在報告期內，物業管理組監督在立法會綜合大樓進行的多項改善工程。

保安組負責為綜合大樓提供保安服務。該組遵照相關法例及行管會發出的指示及指引執行職務。與此同時，行管會致力保持立法會綜合大樓為一個開放和歡迎市民的地方。行管會亦謹記，按照《佔用人法律責任條例》(第314章)第3條的規定，行管會有責任確保立法會綜合大樓的所有訪客在使用其管理的處所時能合理地期望有一個安全的環境。

資訊科技組負責為議員、議員職員及秘書處職員提供資訊科技服務，並為立法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會議提供支援。年內，資訊科技組成功推行數個新項目，務求提升效率。該等項目包括：為翻譯及傳譯部推出議事錄編撰系統、為會計組的申請發還開支系統進行第一階段推行工作、為人力資源組開發網上職位申請系統，以及為所有議會事務部和圖書館使用者推出會議議程內容管理系統。為了讓公眾參與立法會事務，資訊科技組更新了立法會手機應用程式，確保與蘋果的 App Store、Google Play 商店和華為

應用程式市場的最新版本兼容。此外，立法會智慧膳錄(“智識聽”)系統第一階段項目已進行用戶驗收測試，並已於2023年10月正式推出。為提升運作效率及效益，資訊科技組已就新興的人工智能技術進行技術性研究，探索該等技術在議會事務中的潛在應用。資訊科技組亦負責就兩個即將推展的項目(即翻譯及傳譯部的智識聽第二階段項目進行的開發工作，以及立法會綜合大樓擴建計劃的資訊科技基建推行工作)進行招標準備。

特別職務組監督立法會綜合大樓擴建計劃的推行，該項擴建計劃旨在解決立法會長期的辦公地方需求。工程包括在現有綜合大樓高座的頂層加建4個新的議員樓層、在地下現有的入口範圍及一樓面向添美道的露台上加建10個新的樓層，以及改裝/重新調配部分現有地方。新增的主要設施包括一個新的會議場地、額外的議員辦事處及會客室、秘書處辦公室及優化的公眾教育設施。為盡量減低對立法會運作造成的干擾和加快工程進度，項目採用了“組裝合成”的建造方式。擴建計劃於2022年9月展開現場施工程序，擴建範圍將分階段啟用，整項計劃預期於2025年年底完成。在此期間，第七屆立法會的45名議員已獲提供設於中信大廈13樓及15樓的臨時辦公地方。秘書處部分職員(包括議會事務部1、翻譯及傳譯部、會計組、人力資

---

源組及資料研究組的職員)的辦公室設於金鐘道政府合署或中信大廈12樓。

在報告期內，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行政部仍繼續竭力為綜合大樓所有使用者提供安全衛生的環境。為確保秘書處職員的福祉，一般行政組致力維持足夠的個人保護裝備供應。物業管理組亦與政府緊密合作，協助為議員和秘書處職員提供快速抗原測試套裝，以便定期進行測試，從而減低在綜合大樓內傳播病毒的風險。

### **就議員申領工作開支償還款額進行審計監察**

為提高議員申請發還因履行立法會職務而支付的工作開支的問責性和透明度，行管會委聘了一家獨立的審計師事務所，在議員辦事處進行審計。此項審計工作旨在確保議員的申請符合《立法會議員申請發還工作開支的指引》(“《發還開支指引》”)中有關利益衝突及申報利益的條文。

涵蓋2022發還工作開支年度(由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審計報告已於2023年6月發出。報告載述，在所有重大方面上，該審計師事務所並未發現立法會議員就發還工作開支的申請違背了《發還開支指引》對有關利益衝突及利益申

報的要求。審計報告已存放於立法會圖書館，供市民查閱。

### **環境保護**

秘書處致力在處理事務及運作時顧及對環境的影響，並持續推進秘書長提交的2022-2023年度環境保護報告(載於**附錄5**)所載的一系列環保措施，以保護環境。

在本報告期內，儘管立法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時數顯著增加，由2021-2022年度的864小時大幅增加25.81%至1 087小時。但綜合大樓的用電量卻較去年度下降了5.83%，而用紙量僅輕微上升3.75%。秘書處會持續努力減少用紙，進一步為保護環境出一分力。

立法會綜合大樓在2013年至2019年期間每年均進行碳審計，在碳排放及環保表現方面提供寶貴的資料。2019年亦進行了廢物審計，藉以評估綜合大樓內的廢物管理做法。由於綜合大樓於2019年7月遭受示威者衝擊而需進行大型修復工程，加上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造成的影響，以及綜合大樓擴建計劃持續進行，這些審計工作自2019-2020年度起臨時暫緩。鑒於情況特殊及不能準確反映正常情況，秘書處認為在此段期間暫緩進行碳審計及廢物審計是恰當的做法。然而，必

---

須指出的是，這些審計工作會在適當時候恢復進行。

為推動立法會綜合大樓使用者節能和減廢，秘書處已定期發出小貼士和指引，內容涵蓋妥善使用辦公室設備及空調設施和處理一般廢物及源頭減廢。立法會綜合大樓亦設有收集紙張、塑膠、金屬、玻璃樽及電池的回收箱。

### **職員諮詢委員會**

職員諮詢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由秘書處各職系(即議會秘書職系、助理法律顧問職系、翻譯主任及相關職系、資訊服務支援職系、機構傳訊職系，以及專業、一般及行政職系)推選的23名代表。職員諮詢委員會為職員提供途徑，讓他們就與職員相關的事宜直接向主持會議的秘書長提出意見和建議。

年內，該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討論的事宜主要是關於僱員權益、員工關係及福利、員工福祉、工作環境和設施(包括立法會綜合大樓擴建工程的最新情況及立法會餐廳的營運情況)等。職員提出的意見及建議由有關部門跟進。

### **職員聯誼會**

職員聯誼會的成立旨在增進秘書處職員之間的情誼和相互支持。年內，該會舉辦了拉筋班、中國書法班等，這些興趣班有益身心，並能提升職員個人修養。該會亦為職員安排其他活動，其中包括月餅及年糕的團購活動。



##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 意見

我已審計列載於第20至54頁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支結算表、全面收益表、累積基金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於2023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條例》(第443章)第13(3)(a)條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已按照《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條例》第13(3)(b)及13(4)條、《核數條例》(第122章)第15(1)(a)條及審計署的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根據該等準則而須承擔的責任，詳載於本報告「審計師就財務報表審計而須承擔的責任」部分。根據該等準則，我獨立於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並已按該等準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相信，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就財務報表而須承擔的責任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條例》第13(3)(a)條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使財務報表不存有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須負責評估其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以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

### **審計師就財務報表審計而須承擔的責任**

我的目標是就整體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包括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確保按審計署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定能發現所存有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會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審計署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會運用專業判斷並秉持專業懷疑態度。我亦會：

- 識別和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者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然而，此舉並非旨在對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其作出的會計估計和相關資料披露是否合理；
- 判定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以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的做法是否恰當，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判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而且可能對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師報告中請使用者留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資料披露。假若所披露的相關資料不足，我便須發出非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師報告。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審計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不能繼續持續經營；及

-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我與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溝通計劃的審計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林智遠教授  
審計署署長

2023年7月10日

審計署  
香港  
金鐘道66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高座6樓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支結算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3年	2022年
<b>收入</b>			
政府的財政撥款	4(a)	<b>1,024,701</b>	916,933
投資收入	4(b)	<b>10,686</b>	7,279
其他收入	4(c)	<b>1,527</b>	2,241
		<b>1,036,914</b>	926,453
<b>開支</b>			
<b>經常開支</b>			
議員酬金、醫療津貼及任滿酬金	5(a)	<b>110,627</b>	76,777
議員工作開支償還款額	5(a)	<b>228,276</b>	125,173
職員薪酬	5(b)	<b>541,308</b>	528,875
一般開支	5(c)	<b>138,757</b>	119,281
<b>非經常開支</b>			
議員的非經常開支償還款額	5(d)	<b>12,649</b>	4,977
其他非經常開支	5(e)	<b>9,307</b>	8,145
		<b>1,040,924</b>	863,228
<b>年度內的(赤字)/盈餘</b>		<b>(4,010)</b>	63,225

第26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

	2023年	2022年
年度內的(赤字)/盈餘	(4,010)	63,225
<b>其他全面虧損</b>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收支結算表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票 —重估時的公平值變動	(3,744)	(6,075)
年度內的其他全面虧損	(3,744)	(6,075)
<b>年度內的全面(虧損)/收益總額</b>	<b>(7,754)</b>	<b>57,150</b>

第26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 於2023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3年	2022年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6	64,602	68,684
外匯基金存款	8	156,835	150,000
預支予議員的營運資金	9	34,607	33,75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0	26,336	29,867
		<b>282,380</b>	282,308
<b>流動資產</b>			
紀念品存貨		741	8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11	7,593	7,539
應收外匯基金存款利息		1,431	506
預支予議員的營運資金	9	678	31,484
銀行存款		183,190	94,0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799	101,677
		<b>218,432</b>	236,041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74,657	88,952
應計約滿酬金		35,788	37,864
		<b>110,445</b>	126,816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7,987</b>	109,225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90,367</b>	391,533
<b>非流動負債</b>			
應計約滿酬金		40,795	34,362
已收按金		1,431	1,276
		<b>42,226</b>	35,638
<b>資產淨值</b>		<b>348,141</b>	355,895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於2023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續)

(以港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3年	2022年
<b>累積基金</b>			
營運儲備	13.1	<b>276,448</b>	267,933
投資重估儲備	13.2	<b>(8,618)</b>	(4,874)
累積盈餘		<b>80,311</b>	92,836
		<b>348,141</b>	355,895

經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於2023年7月10日通過並授權簽發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梁君彥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  
陳維安, SBS

第26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累積基金變動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

	2023年	2022年
<b>營運儲備</b>		
年初結餘	267,933	237,393
轉撥自累積盈餘	8,515	30,540
年終結餘	276,448	267,933
<b>投資重估儲備</b>		
年初結餘	(4,874)	4,543
年度內的其他全面虧損	(3,744)	(6,075)
於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時 轉撥至累積盈餘的累計收益	-	(3,342)
年終結餘	(8,618)	(4,874)
<b>累積盈餘</b>		
年初結餘	92,836	56,809
年度內的(赤字)/盈餘	(4,010)	63,225
於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時 轉撥自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	-	3,342
轉撥至營運儲備	(8,515)	(30,540)
年終結餘	80,311	92,836
<b>年終累積基金總額</b>	<b>348,141</b>	<b>355,895</b>

第26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

(以港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3年	2022年
<b>營運項目的現金流量</b>			
已收的政府財政撥款	4(a)	1,024,701	916,933
已收的其他收入		1,486	2,046
付予議員及代議員支付的款額		(320,907)	(258,629)
付予職員的款額		(538,830)	(550,135)
支付營運開支		(129,420)	(94,238)
<b>來自營運項目的現金淨額</b>		<b>37,030</b>	<b>15,977</b>
<b>投資項目的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26,994)	(38,75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		3	3
外匯基金存款的增加		(6,835)	(150,00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1,12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所得		-	26,586
(增加)/減少原有期限超過3個月的銀行存款		(173,677)	79,115
已收利息		11,548	2,304
已收股息		1,192	2,107
<b>用於投資項目的現金淨額</b>		<b>(194,763)</b>	<b>(79,766)</b>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淨減少</b>		<b>(157,733)</b>	<b>(63,789)</b>
<b>年初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195,698</b>	<b>258,196</b>
<b>匯率變動的影響</b>		<b>(3,166)</b>	<b>1,291</b>
<b>年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14	<b>34,799</b>	<b>195,698</b>

第26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外註明，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列示。)

## 1 總論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行管會”)根據《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條例》(第443章)成立，是一個財政及行政自主的法團。行管會透過立法會秘書處(“秘書處”)，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立法會提供行政支援及服務。

## 2 主要會計政策

### 2.1 符合準則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詞是統稱，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行管會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若干新增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行管會的本會計期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行管會因首度採納其中適用的準則而引致本會計期及前會計期的會計政策改變(如有)已反映在本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於附註3。

### 2.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除股票及交易所買賣基金(附註10)按公平值計量(闡釋見於附註2.3.2.1的會計政策)外，本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均以原值成本法計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實施，以及資產與負債和收入與開支的呈報款額。該等估計及相關的假設，均按以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適的因素而制訂。倘若沒有其他現成數據可供參考，則會採用該等估計及假設作為判斷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帳面值的基準。估計結果或會與實際價值有所不同。

---

行管會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其所依據的假設。如修訂會計估計只會影響當年的會計期，會在當年的會計期內確認有關修訂；如修訂會影響當年及未來的會計期，則會在當年及未來的會計期內確認有關修訂。

行管會在實施會計政策方面並不涉及任何影響重大的會計判斷。除了在附註11披露的其他應收帳款減值外，無論現時對未來作出的假設，或在報告日估計過程中所存在的不明朗因素，皆不足以構成重大風險，導致資產和負債的帳面金額在來年大幅修訂。

## **2.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2.3.1 初始確認及計量**

行管會在成為有關金融工具的合約其中一方之日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常規方式購入及出售金融工具於交易日確認，即行管會承諾購入或出售有關工具之日。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再加上或減去因收購該等金融資產或發行該等金融負債而直接引致的交易成本。

### **2.3.2 分類及其後計量**

行管會根據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有關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質，將有關資產分為兩個類別，以決定其後計量方法。該兩個計量類別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
- 按攤銷成本值。

行管會將其所有金融負債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值計量。

行管會僅在管理某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出現變動時，才將有關資產重新分類，但行管會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本工具投資除外(附註2.3.2.1)，該等股本工具投資不作重新分類。金融負債不作重新分類。

行管會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分析載於附註7。

---

### 2.3.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行管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其所有的股票及交易所買賣基金。該等股票及交易所買賣基金沒有指定持有期限，但可能會因應流動資金需求或市場環境變化而出售。有關選擇是於初始確認時作出及不可撤回。來自該等股票及交易所買賣基金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且並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收支結算表，包括在註銷確認時。該等收益及虧損分錄於投資重估儲備內，而有關累計金額在出售投資後轉撥至累積盈餘。該等投資的股息除明確代表收回部分的投資成本外，在收支結算表內確認。

### 2.3.2.2 按攤銷成本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量。此類別包括外匯基金存款、預支予立法會議員（“議員”）的營運資金、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應收外匯基金存款利息、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此等金融資產的虧損準備根據附註2.3.6所述的預期信用虧損模型計量。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值，以及攤分及確認有關期間的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可將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有效期間內的預計現金收支，折現成該金融資產的帳面總值或該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值所適用的貼現率。行管會於計算實際利率時，會考慮該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以估計現金流量，但不會計及預期信用虧損。有關計算包括與實際利率相關的所有收取自或支付予合約各方的費用、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

### 2.3.2.3 按攤銷成本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量。

---

### 2.3.3 公平值計量原則

行管會於每個報告日按公平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而按攤銷成本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則在附註18.2披露。

公平值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有秩序地交易時，就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所收取或支付的價格。計量公平值時，會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在下述其中一種情況下進行：(a)在有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b)如沒有主要市場，則在對有關資產或負債最為有利的市場進行；而行管會於計量日能參與此等市場。

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所用的假設是市場參與者為該等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並假設市場參與者會以最符合其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行管會在計量公平值時，會按情況採用適合和具充分數據的估值方法，盡可能運用相關可觀察到的參數，並盡量少用不可觀察到的參數。

行管會按以下公平值等級架構劃分計量所得的公平值，有關等級反映計量時所用參數的重要性：

- 第1級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為相同的金融工具在交投活躍的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按與該金融工具有關而可觀察到的參數釐定，當中包括可直接觀察到的參數(價格)及不可直接觀察到的參數(引申自價格)，但不包括第1級所運用的報價；及
- 第3級 — 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的參數並非基於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到的參數)。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行管會於報告日透過重新評估分類(根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最重要及相關的參數等級作出)，決定財務報表中各等級之間應否作出轉撥。

---

#### 2.3.4 註銷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該金融資產連同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時，該金融資產會被註銷確認。

當合約指明的債務被解除或取消，或到期時，該金融負債會被註銷確認。

#### 2.3.5 對銷

當行管會在法律上有權強制對銷某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涉及的已確認金額，而行管會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準備同時變現資產和償付債務，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作對銷，以淨金額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 2.3.6 金融資產減值

行管會採用由3個階段組成的方法計量按攤銷成本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虧損及確認相應的虧損準備及減值虧損或回撥，預期信用虧損的計量基礎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變化：

##### 第1階段：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

若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並無大幅增加，全期預期信用虧損中反映在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引致的預期信用虧損的部分予以確認。

##### 第2階段：全期預期信用虧損 — 非信用減值

若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大幅增加，但並非信用減值，全期預期信用虧損(反映在金融工具的預期有效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引致的預期信用虧損)予以確認。

##### 第3階段：全期預期信用虧損 — 信用減值

若金融工具已視作信用減值，會確認全期預期信用虧損，利息收入則應用實際利率計入攤銷成本值而非帳面值總額計算。

---

### 2.3.6.1 如何釐定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在每個報告日，行管會藉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及於初始確認日期在餘下的預期有效期內出現違約的風險，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有關評估會考慮數量及質量歷史資料，以及具前瞻性的資料。若發生一項或多於一項對某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該金融資產會被評定為信用減值。

行管會在個別或綜合基準上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就綜合評估而言，金融工具按共同信用風險特質的基準歸類，並考慮投資類別、信用風險評級及其他相關因素。

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別的銀行存款被視為屬低信用風險。其他金融工具若其違約風險低，且交易對手或借款人具備雄厚實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會被視為屬低信用風險。此等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會被評定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

若金融資產無法收回，該金融資產會與相關虧損準備撇銷。該等資產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釐定虧損金額後撇銷。其後收回先前被撇銷的金額會在收支結算表內確認。

### 2.3.6.2 計量預期信用虧損

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虧損是對該金融工具在預期有效期內的公平及經概率加權估計的信用虧損(即所有短缺現金的現值)。短缺現金為按照合約應付予行管會的現金流量與行管會預期會收到的現金流量兩者間的差距。若金融資產在報告日視作信用減值，行管會根據該資產的帳面值總額與以折現方式按該資產的原訂實際利率計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間的差距計量預期信用虧損。

---

## 2.4 紀念品存貨

立法會綜合大樓設有紀念品店。

紀念品存貨以成本值及淨實現價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出。成本值由紀念品的設計費、模具費及其他製作費組成，並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淨實現價值是在一般業務運作下預計的售價，減去預計完工時的成本和為出售該紀念品所需的預計費用。

## 2.5 固定資產

### 2.5.1 固定資產的計量

2.5.1.1 預計使用年期超逾一年的固定資產項目均予以資本化，但所費少於3,000元的項目則即時支銷。

2.5.1.2 藝術品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如有)(附註2.5.3)後在資產負債表上以資本項目形式予以確認。該等藝術品不予折舊或重估。

2.5.1.3 其他固定資產以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附註2.5.3)後列出。折舊額的計算方式，是將固定資產的成本值減去預計剩餘價值(如有)，然後按預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逐年攤銷。各項固定資產的預計可用年期如下：

— 家具及固定裝置	10年
— 車輛及辦公室設備	5年
— 電腦及軟件	3年

尚在進行的工程不予折舊。

### 2.5.2 固定資產的註銷確認

當固定資產被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時，該固定資產的帳面值即被註銷確認。

出售固定資產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帳面值之間的差額來決定，並於出售時在收支結算表內確認。

---

### 2.5.3 固定資產的減值

固定資產的帳面值在每個報告日評估，以確定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倘出現減值跡象，並當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其可收回數額時，則有關減值虧損會在收支結算表內確認。資產的可收回數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值兩者中的較高者。

## 2.6 等同現金項目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結存及原有期限不超過3個月的銀行存款。

## 2.7 職員福利

### 2.7.1 約滿酬金

行管會所有全職職員均按定期合約條款受聘，合約期大部分為3年，在順利完成合約時可獲發放一筆約滿酬金。應承擔但尚未到期支付的職員約滿酬金，均全數撥備並記入收支結算表內。須於報告日起計一年內支付的約滿酬金列為流動負債，其他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2.7.2 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供款

為符合《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的規定，行管會已透過加入由獨立強積金服務提供者提供的集成信託計劃，設立強積金計劃。行管會已付及應付予強積金計劃的供款，均記入收支結算表內。

### 2.7.3 職員可享有的年假

職員就截至報告日前所提供的服務而享有但尚未過期的有薪年假，會按個別職員的薪酬福利條件記入收支結算表內。

---

## **2.8 收入及開支的確認**

### **2.8.1 政府的財政撥款**

香港特區政府的財政撥款於到期應收的期間內確認。

### **2.8.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應計基礎在收支結算表內確認。

### **2.8.3 股息收入**

來自上市股票的股息收入於該項投資的股價除息時在收支結算表內予以確認。

### **2.8.4 紀念品銷售**

售賣紀念品的所得收入會在紀念品售予顧客時予以確認。

### **2.8.5 開支**

議員酬金、職員薪酬及秘書處營運開支，會在須承擔該等開支時記入帳目內。議員可申請發還的工作開支及醫療津貼，在議員申領時記入帳目內；支付予議員的任滿酬金，則在每屆立法會任期結束並從政府取得對銷的財政撥款時記入帳目內。

## **2.9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表是以港元呈報，而港元是行管會的功能貨幣。

年度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日按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損益在收支結算表內確認。

### 3 會計政策改變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若干新增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行管會的本會計期首次生效。適用於本財務報表所呈報年度的會計政策，並未因這些發展而有任何改變。

行管會並沒有採納任何在本會計期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附註19)。

### 4 收入

#### (a) 政府的財政撥款

	2023年	2022年
<b>政府就特定範疇提供的財政撥款</b>		
經常項目		
議員酬金、醫療津貼、任滿酬金及 工作開支償還款額	<b>335,000</b>	204,000
秘書處的營運開支	<b>661,118</b>	651,854
非經常項目		
議員的非經常開支償還款額	<b>12,776</b>	5,450
秘書處的非經常開支	<b>15,807</b>	55,186
	<b>1,024,701</b>	916,490
<b>年度內政府部門發出並已使用的撥款令</b>		
經常及非經常項目		
秘書處的開支	-	443
<b>總額</b>	<b>1,024,701</b>	916,933

---

**(b) 投資收入**

	2023年	2022年
來自按攤銷成本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5,093	1,987
外匯基金存款	7,760	506
銀行結存	79	32
利息收入總額	12,932	2,525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406	2,20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652)	2,545
<b>總額</b>	<b>10,686</b>	<b>7,279</b>

**(c) 其他收入**

	2023年	2022年
紀念品銷售	288	122
雜項收入	1,239	2,119
<b>總額</b>	<b>1,527</b>	<b>2,241</b>

**5 開支**

**(a) 議員酬金、福利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

議員可獲得每月酬金、每年醫療津貼、任滿酬金，以及獲發還因履行立法會職務而引致的開支。議員的酬金、福利及償還款額由政府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的建議提出，並經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

憑藉財務委員會轉授的權力，政府根據丙類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幅度，於每年10月調整議員的酬金、醫療津貼及經常工作開支償還款額。每位議員獲取的相關款額如下：

	2022年10月 至 2023年9月 (元)	2021年10月 至 2022年9月 (元)	2020年10月 至 2021年9月 (元)
<b>每月酬金</b>			
立法會主席	209,760	206,260	205,640
立法會代理主席兼 內務委員會主席	157,320	154,690	154,230
並非兼任政府行政 會議成員的議員	104,880	103,130	102,820
兼任政府行政會議 成員的議員	69,920	68,750	68,550
<b>每年醫療津貼</b>	36,530	35,920	35,810
<b>每年工作開支償還款額</b>			
辦事處營運開支	2,877,410	2,829,310	2,820,850
酬酢及交通開支	229,810	225,970	225,290
立法會主席酬酢開支	230,040	226,190	225,510

議員若在每屆立法會任期結束時完成整個任期，可獲發任滿酬金，款額按有關議員所得酬金的15%計算(附註2.8.5)。

---

(b) 職員薪酬

	2023年	2022年
薪金	449,920	443,131
約滿酬金	55,515	53,085
現金津貼	22,805	22,370
強積金供款	11,283	11,289
應計假期薪酬減少	(1,992)	(4,049)
其他工作相關津貼	3,777	3,049
<b>總額</b>	<b>541,308</b>	<b>528,875</b>

(c) 一般開支

	2023年	2022年
公用、通訊及樓宇服務	58,645	48,556
折舊	25,008	21,902
專業及其他服務	22,737	18,730
維修及保養	12,034	10,677
刊物、宣傳及廣播	9,766	9,170
資訊服務	6,278	6,083
與職員有關的開支	2,689	3,079
辦公室物料供應	1,072	1,170
交通及職務訪問	250	300
已出售紀念品的成本	230	93
其他應收帳款的減值虧損回撥(附註11)	(320)	(653)
其他	368	174
<b>總額</b>	<b>138,757</b>	<b>119,281</b>

---

(d) 議員的非經常開支償還款額

	2023年	2022年
議員開設辦事處及資訊科技開支 (第六屆立法會：2016年10月至 2021年12月)	107	635
(已退還)/已申領的議員結束辦事處開支 (第六屆立法會)	(858)	2,748
議員開設辦事處及資訊科技開支 (第七屆立法會：2022年1月至 2025年12月)	<u>13,400</u>	<u>1,594</u>
<b>總額</b>	<b><u>12,649</u></b>	<b><u>4,977</u></b>

就第七屆立法會而言，新當選的議員在每屆任期內可申領不超過375,000元的開設辦事處及資訊科技開支償還款額，用以支付裝修、購置家具、設備及軟件的開支，以及其他相關營運開支。如議員已於上屆任期內申領開設辦事處開支償還款額，則在現屆任期內可申領的款額上限為262,500元，除非有合理理由才可恢復375,000元的上限。

議員可在卸任時申領結束辦事處開支償還款額。有關款額定於當年度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的十二分之一(附註5(a))，以及實際支出的遣散費。

---

(e) 其他非經常開支

	2023年	2022年
<b>與下述有關的服務及非資本開支</b>		
更換立法會綜合大樓屋宇系統的部分組件/裝置 (2022-2023)	6,773	-
更換立法會綜合大樓屋宇系統的部分組件/裝置 (2021-2022)	1,500	3,775
採購安裝及軟件訂閱服務，以更換現有的圖書館 系統	785	1,055
開發新的電子系統，以供議員提交發還開支申請	79	200
為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廳、會議室1及議員會客 室安裝及提升資訊科技系統，並提供額外家具	57	418
採購硬件、軟件及電視廣播設備，用以提升電視 廣播系統的部件	43	-
更換無線通訊裝置	30	-
為中信大廈新辦公室採購資訊科技網絡基建及伺 服器室設備	16	141
採購硬件及軟件，用以開發新的電子訪客接待系 統	11	-
重新設計及修復立法會綜合大樓的教育設施	7	156
採購硬件、軟件及資料庫，用以重新開發立法會 網站及提供新的網上資訊服務	6	-
更換立法會使用的電郵系統	-	1,082
更換立法會綜合大樓模擬制式閉路電視系統	-	890
把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4改建為配備支援委員 會公開會議所需的家具和電子系統、電視廣播 系統及資訊科技系統的會議場地	-	204
採購硬件、軟件、通訊設備及相關導線基建安裝 服務，用以更換數碼屏幕顯示系統	-	78
開發議員會客室電子預訂系統	-	74
搬遷立法會綜合大樓保安控制室的保安、機電和 資訊科技系統	-	49

---

	2023年	2022年
電視製作器材及照明裝置以配合即時手語傳譯服務的擴展	-	23
<b>總額</b>	<b>9,307</b>	<b>8,145</b>

## 6 固定資產

	車輛	電腦及 軟件	辦公室 設備	家具及 固定 裝置	尚在 進行的 工程	藝術 品	總計
<b>成本</b>							
於2021年4月1日	1,515	145,083	35,906	15,706	2,304	5,911	206,425
增加	-	14,987	14,266	1,765	12,465	-	43,483
轉撥	-	72	1,714	690	(2,476)	-	-
撇除或出售	-	(960)	(387)	(72)	-	-	(1,419)
於2022年3月31日	<u>1,515</u>	<u>159,182</u>	<u>51,499</u>	<u>18,089</u>	<u>12,293</u>	<u>5,911</u>	<u>248,489</u>
於2022年4月1日	<b>1,515</b>	<b>159,182</b>	<b>51,499</b>	<b>18,089</b>	<b>12,293</b>	<b>5,911</b>	<b>248,489</b>
增加	-	9,271	7,524	616	3,655	-	21,066
轉撥	-	6,409	3,272	-	(9,681)	-	-
撇除或出售	-	(7,645)	(911)	(524)	-	-	(9,080)
於2023年3月31日	<u>1,515</u>	<u>167,217</u>	<u>61,384</u>	<u>18,181</u>	<u>6,267</u>	<u>5,911</u>	<u>260,475</u>
<b>累計折舊</b>							
於2021年4月1日	720	128,913	16,550	13,120	-	-	159,303
年內折舊	274	12,913	7,834	881	-	-	21,902
撇除或出售後撥回	-	(960)	(380)	(60)	-	-	(1,400)
於2022年3月31日	<u>994</u>	<u>140,866</u>	<u>24,004</u>	<u>13,941</u>	<u>-</u>	<u>-</u>	<u>179,805</u>
於2022年4月1日	<b>994</b>	<b>140,866</b>	<b>24,004</b>	<b>13,941</b>	<b>-</b>	<b>-</b>	<b>179,805</b>
年內折舊	245	14,191	9,892	680	-	-	25,008
撇除或出售後撥回	-	(7,637)	(782)	(521)	-	-	(8,940)
於2023年3月31日	<u>1,239</u>	<u>147,420</u>	<u>33,114</u>	<u>14,100</u>	<u>-</u>	<u>-</u>	<u>195,873</u>
<b>帳面淨值</b>							
於2023年3月31日	<u>276</u>	<u>19,797</u>	<u>28,270</u>	<u>4,081</u>	<u>6,267</u>	<u>5,911</u>	<u>64,602</u>
於2022年3月31日	<u>521</u>	<u>18,316</u>	<u>27,495</u>	<u>4,148</u>	<u>12,293</u>	<u>5,911</u>	<u>68,684</u>

##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

### 2023年

	按攤銷成本 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	總計
外匯基金存款	156,835	-	-	156,835
預支予議員的營運資金	35,285	-	-	35,28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	26,336	-	26,336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1,518	-	-	1,518
應收外匯基金存款利息	1,431	-	-	1,431
銀行存款	183,190	-	-	183,190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799	-	-	24,799
金融資產	<b>403,058</b>	<b>26,336</b>	-	<b>429,394</b>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74,657	74,657
已收按金	-	-	1,431	1,431
應計約滿酬金	-	-	76,583	76,583
金融負債	-	-	<b>152,671</b>	<b>152,671</b>

2022年

	按攤銷成本 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	總計
外匯基金存款	150,000	-	-	150,000
預支予議員的營運資金	65,241	-	-	65,24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	29,867	-	29,867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1,720	-	-	1,720
應收外匯基金存款利息	506	-	-	506
銀行存款	94,021	-	-	94,0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1,677	-	-	101,677
金融資產	413,165	29,867	-	443,032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88,952	88,952
已收按金	-	-	1,276	1,276
應計約滿酬金	-	-	72,226	72,226
金融負債	-	-	162,454	162,454

## 8 外匯基金存款

外匯基金存款結餘為1億5,680萬元(2022年：1億5,000萬元)，其中1億5,000萬元(2022年：1億5,000萬港元)為本金，680萬元(2022年：無)為在報告日已入帳但尚未提取的利息。存款期為6年(由存款日起計)，期內不能提取本金。

外匯基金存款利息按每年1月釐定的固定息率計算。該息率是外匯基金投資組合過去6年的平均年度投資回報，或3年期政府債券在上一個年度的平均年度收益率，以0%為下限，兩者取其較高者。2023年固定息率為每年3.7%，2022年為每年5.6%。

## 9 預支予議員的營運資金

	2023年	2022年
<b>預支作以下用途的營運資金</b>		
經常工作開支	34,607	56,672
開設辦事處及資訊科技開支	678	8,569
<b>總額</b>	<b>35,285</b>	<b>65,241</b>
<b>列為：</b>		
流動資產	678	31,484
非流動資產	34,607	33,757
<b>總額</b>	<b>35,285</b>	<b>65,241</b>

議員可申請預支營運資金，用以支付開設辦事處、購置設備及日常營運的開支。預支限額由行管會釐定。

就開設議員辦事處和購置資訊科技及通訊設備而言，第七屆立法會每位議員每屆任期可預支的營運資金限額為375,000元。為此等用途而預支的資金，須於獲款後3個月內，以實際開支抵償，餘額必須交還行管會。這些資金列為流動資產。

就經常工作開支而言，議員可預支的營運資金限額相等於兩個月的辦事處營運開支、酬酢及交通開支的總和。於2023年3月31日，限額為517,870元(2022年：509,213元)。為此用途而預支的營運資金，須於有關議員卸任時交還行管會，並列為非流動資產。

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行管會於2022年年初對秘書處職員實施特別工作安排。在特別工作安排下，議員就發還經常工作開支提出的申請不會按慣常方式處理，故此，為確保議員辦事處能應付流動資金的需求，行管會向每名議員發放一筆為數254,607元的特別預支款項，相等於一個月的議員辦事處營運開支、酬酢及交通開支的總和。為此用途而預支的營運資金須於特別工作安排終止時交還行管會，故此這些資金於2022年3月31日被列為流動資產。

## 1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2022年
<b>按公平值列帳的股票及交易所買賣基金</b>		
在香港上市	<b>26,336</b>	29,867

##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2023年	2022年
<b>預付款項</b>	<b>6,075</b>	5,819
<b>按金</b>	<b>28</b>	30
<b>應向以下人士或機構收取的帳款</b>		
政府	-	120
議員	<b>22</b>	288
職員	<b>791</b>	741
<b>應計利息</b>	<b>518</b>	57
<b>其他應收帳款</b>	<b>509</b>	1,154
<b>減：預期信用虧損準備</b>	<b>(350)</b>	(670)
<b>總額</b>	<b>7,593</b>	7,539

於2023年3月31日，其他應收帳款包括向游蕙禎小姐支付的酬金及預支的營運資金，以及應向游蕙禎小姐收取的利息及訟費合共為430,000元(2022年：向游蕙禎小姐支付的酬金及預支的營運資金、向梁國雄先生預支的營運資金，以及應向游蕙禎小姐收取的利息及訟費合共為1,100,000元)。根據原訟法庭於

2016年11月15日及2017年7月14日就這些人士所作立法會誓言的有效性作出的判決，他們已自2016年10月12日起被取消就職立法會議員的資格。由於應向這些人士收回的帳款被評定為信用減值，行管會已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用虧損的數額計量這些應收帳款的虧損準備(附註2.3.6)。

就針對游蕙禎小姐提出涉款930,000元的申索，在區域法院於2020年5月5日判游蕙禎小姐敗訴後，行管會於2020年8月與游蕙禎小姐達成協議，有關各方確認同意以一筆1,200,000元的經算定款項為判定債項的款額，而游蕙禎小姐同意並承諾自2020年9月起分48期每月等額向行管會償還該筆判定債項。年度內，游蕙禎小姐合共付還300,000元(2022年：300,000元)。於2023年3月31日，根據和解協議須每月分期償還的餘款總額為425,000元(2022年：725,000元)。

2022年8月，行管會與梁國雄先生經調解後，就針對梁國雄先生提出涉款2,750,000元(包括酬金、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及預支營運資金)的申索達成和解協議。年度內，梁國雄先生已向行管會支付協定的款項。

本年度應向這些人士收回的帳款的虧損準備變動如下：

	<b>2023年</b>	2022年
年初結餘	<b>670</b>	2,253
已撇銷金額	-	(930)
減值虧損(附註5(c))：		
— 確認	-	7
— 撥回	<b>(320)</b>	(660)
	<b>(320)</b>	(653)
年終結餘	<b>350</b>	670

## 12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3年	2022年
<b>應付予以下人士或機構的帳款</b>		
政府	4,942	11,840
議員	5,257	4,743
職員		
— 應計薪酬及墊支款項	660	497
— 應計假期薪酬	50,627	52,619
其他	13,171	19,253
<b>總額</b>	<b>74,657</b>	<b>88,952</b>

## 13 累積基金

### 13.1 營運儲備

為秘書處的營運開支而提供的經常財政撥款倘有盈餘，由行管會酌情將其撥入營運儲備，以備日後用於立法會事務，例如填補任何赤字。

### 13.2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由報告日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所組成，有關款額按附註2.3.2.1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 1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23年	2022年
銀行存款	183,190	94,0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799	101,677
小計	207,989	195,698
減：原有期限超過3個月的銀行存款	(173,190)	-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34,799</b>	<b>195,698</b>

---

## 15 與政府的非現金交易

秘書處所使用的辦事處及若干由政府提供的服務，由政府免費提供，或由有關的政府部門支付。該等開支並沒有計算在本財務報表內。

## 16 資本承擔

於2023年3月31日，並未在本財務報表內撥備而尚待履行的購置固定資產承擔如下：

	2023年	2022年
經批准但尚未簽訂合約	28,232	36,314
經批准並已簽訂合約	6,720	11,345
<b>總額</b>	<b>34,952</b>	<b>47,659</b>

## 17 財務風險管理

行管會在日常業務中承受信用和流動資金風險。行管會所承受的此等風險和市場風險，以及其採取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做法載述如下。

### 17.1 總則

行管會按照其訂定的投資組合的目標比例，將現金盈餘投放於多項金融資產，包括定期存款、股票及信託基金，藉以提供額外的收入來源。根據行管會的政策，除股票及信託基金外，所有投放於金融資產的投資均應保本。

行管會的金融資產載於附註7。

### 17.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持有者會因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另一方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行管會並無信用風險相當集中的情況。在報告日，在未計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改善信用質素的措施時，最高信用風險額如下：

	2023年	2022年
外匯基金存款	156,835	150,000
預支予議員的營運資金	35,285	65,241
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1,518	1,720
應收外匯基金存款利息	1,431	506
銀行存款	183,190	94,021
銀行結存	24,768	101,650
<b>總額</b>	<b>403,027</b>	<b>413,138</b>

預支予議員的營運資金所涉及的信用風險極低，因為所預支的款項大部分會在議員卸任時自議員的開支償還款額中扣回。

於2023年3月31日，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主要包括應計利息(其相關信用風險極低)，以及應向被取消議員資格的人士收取的款額(附註11)。行管會會持續監察這些應收帳款的結餘。行管會已於2020年8月與游蕙禎小姐及於2022年8月與梁國雄先生達成協議。於2023年3月31日，行管會已就尚未從游蕙禎小姐收到的款額確認虧損準備(2022年：行管會已就尚未從游蕙禎小姐及梁國雄先生收到的款額確認虧損準備)。

為盡量減低信用風險，所有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均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這些金融資產被視為屬低信用風險。虧損準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的數額計量，行管會評定所涉及的虧損極少。

雖然其他金融資產須符合減值規定，但行管會估計其預期信用虧損輕微，因此無須作出虧損準備。

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的信用質素分析如下：

	2023年	2022年
穆迪指定的信用評級		
Aa3至Aa1	23,550	70,576
A3至A1	184,408	125,095
<b>總額</b>	<b>207,958</b>	<b>195,671</b>

### 17.3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某一機構或難以履行其金融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

行管會採用預期現金流量分析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即透過預測所需的現金款額及監察行管會的營運資金，確保可以償付所有到期負債及應付所有已知的資金需求。由於行管會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其流動資金風險極低。

### 17.4 市場風險

行管會就其投放於金融工具的投資會面對市場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和股價風險。

#### 17.4.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利率風險可進一步分為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a)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由於行管會的銀行存款以定息計算利息，當市場利率上升時，其公平值便會下跌。然而，由於它們全部均按攤銷成本值列示，市場利率變動不會影響其帳面值和行管會的年度內的盈餘/赤字及累積基金。
- (b)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由於行管會在銀行儲蓄之外，並無重大的浮動利率投資，其面對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偏低。

---

#### 17.4.2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根據行管會的政策，必須就任何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以外貨幣為本位的金融工具訂立一份對銷的遠期外匯合約，用以將所涉投資款項兌回港元。此外，以人民幣及美元為本位的金融工具的所涉金額及其在投資組合中的比重，必須維持於既定水平之內。

於2023年3月31日，以美元為本位的金融資產總計有81,300,000元(2022年：68,800,000元)，而以人民幣為本位的金融資產總計有49,900,000元(2022年：52,600,000元)。剩餘的金融資產及所有金融負債均以港元為本位。就以美元為本位的金融資產而言，由於港元與美元匯率掛鉤，行管會所面對的貨幣風險極低。

就以人民幣為本位的金融資產而言，於2023年3月31日，如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上升/下跌5%而其他因素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年度內的赤字將減少/增加2,500,000元(2022年：年度內的盈餘增加/減少2,600,000元)。

#### 17.4.3 股價風險

股價風險是因股價變動而引致虧損的風險。行管會就其投放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股票及交易所買賣基金的投資會面對股價風險。

行管會的股價風險主要集中於恒生指數成分股或以金融機構及公用事業為經營業務的股票，以及旨在提供投資回報與恒生指數表現、恒生中國企業指數表現或在中國公開買賣的股票表現貼近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行管會為投放於股票及交易所買賣基金的投資設定上限。在行管會轄下成立的投資工作小組，負責就行管會的投資策略向行管會提供意見。

於2023年3月31日，如股價上升/下跌10%而其他因素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年度內的其他全面虧損將減少/增加2,600,000元(2022年：3,000,000元)。

## 17.5 其他財務風險

行管會因於每年1月釐定的外匯基金存款息率(附註8)的變動而須面對財務風險。於2023年3月31日，如息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其他因素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年度內的赤字將減少/增加780,000元(2022年：年度內的盈餘增加/減少50,000元)。

## 1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列入第1級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根據此等金融工具於報告日的市場報價而釐定，此公平值並無扣除將來出售該等工具時涉及的預計成本。

### 18.1 經常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依照公平值等級架構，在報告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值載列如下：

	第1級	
	2023年	2022年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u>26,336</u>	<u>29,867</u>

沒有金融資產或負債被列為第2級及第3級金融工具。在報告年度內，各等級之間並無轉撥。

### 18.2 非經常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於2023年3月31日及2022年3月31日，所有金融工具均以與其公平值相差不大的金額列帳。

---

**19 已頒布但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財務報表發出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修訂、新準則及詮釋。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在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本財務報表中提早採納。

行管會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於首次採納期間會產生的預期影響。直至目前為止，行管會得出的結論是，採納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對行管會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附錄 1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轄下的委員會

---

### 人事委員會

#### **職權範圍**

- (1) 考慮須提交行政管理委員會處理的人事安排，包括秘書處的人力資源、職員的聘任、晉升、解僱、職級劃分、職責、薪酬及其他服務條款及條件；
- (2) 核准助理秘書長、首席議會秘書及總議會秘書職級人員的任命，包括署理職位以待晉升實任的安排；及
- (3) 監察已授權秘書長處理的聘任及人事安排的進展。

#### **委員 (於2023年3月31日的名單)**

梁君彥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主席)

李慧琼議員，GBS, JP

張宇人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邵家輝議員，JP

黎棟國議員，GBS, IDSM, JP

---

## 議員工作開支委員會

### **職權範圍**

- (1) 就有關議員工作開支的行政事宜提出意見；及
- (2) 應議員提出的要求，覆檢秘書長對該名議員申領工作開支償還款額的決定。

### **委員 (於2023年3月31日的名單)**

梁君彥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主席)

李慧琼議員, GBS, JP

馬逢國議員, GBS, JP

---

## 設施及服務委員會

### **職權範圍**

- (1) 就有關向立法會及秘書處提供辦公地方、家具及設備的事宜提供意見；
- (2) 評估立法會及個別議員為處理立法會事務而對各項服務及設施的需求；
- (3) 就向到訪立法會綜合大樓的公眾人士提供服務及設施的事宜提供意見；
- (4) 制訂解決辦法，以應付上文(1)、(2)及(3)項所鑒定的需求；
- (5) 考慮與上文(1)至(4)項有關的財務事宜，並負責批准購置價值 140 萬元以上但不超過 200 萬元的固定資產；
- (6) 制訂為立法會綜合大樓採購藝術作品的政策／指引；
- (7) 就有關在立法會綜合大樓展示及管理藝術藏品的事宜提供意見；及
- (8) 監察有關(1)至(7)項的進度和發展。

### **委員 (於2023年3月31日的名單)**

梁君彥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主席)

馬逢國議員，GBS, JP

盧偉國議員，GBS, MH, JP

謝偉銓議員，BBS, JP

## 附錄 2

# 立法會秘書處的職員編制

職級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 常額編制
秘書長	1
法律顧問	1
副秘書長	1
助理秘書長	5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	3 <sup>1</sup>
主管(傳媒及公共關係部)	1
主管(研究及資訊部)	1
主管(翻譯及傳譯部)	1
首席議會秘書	1
會計師	1
助理法律顧問	11
總檔案主任	1
總議會秘書	24
總資訊科技主任	1
公共資訊總主任	1
總議會研究主任	4
總翻譯主任	6
總保安主任	1
高級議會研究主任	11
高級議會秘書	42
高級副會計師	1
高級資訊科技主任	6
高級圖書館主任	1
公共資訊高級主任	5
高級翻譯主任	31
高級保安主任	1
檔案主任	3
議會研究主任	5
議會秘書	32
副會計師	4
資訊科技主任	20
圖書館主任	3
公共資訊主任	9
翻譯主任	25
物業管理主任	2
保安主任	3
公共資訊助理主任	4
助理翻譯主任	3
高級行政事務助理	9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	9
高級保安助理	9
會計文員	8
一級行政事務助理	32
助理資訊科技主任	20
高級膳錄事務助理	2
宴會及會議統籌主任	1
一級保安助理	36
助理訪客服務主任	9
議會事務助理	28
二級行政事務助理	82
膳錄事務助理	9
貴賓車私人司機	1
二級保安助理	57
管事	14
貴賓車司機	1
技工	4
汽車司機	1
文書事務助理	37
訪客助理	15
辦公室助理員	25 <sup>2</sup>
一級工人	1
<b>總數</b>	<b>686</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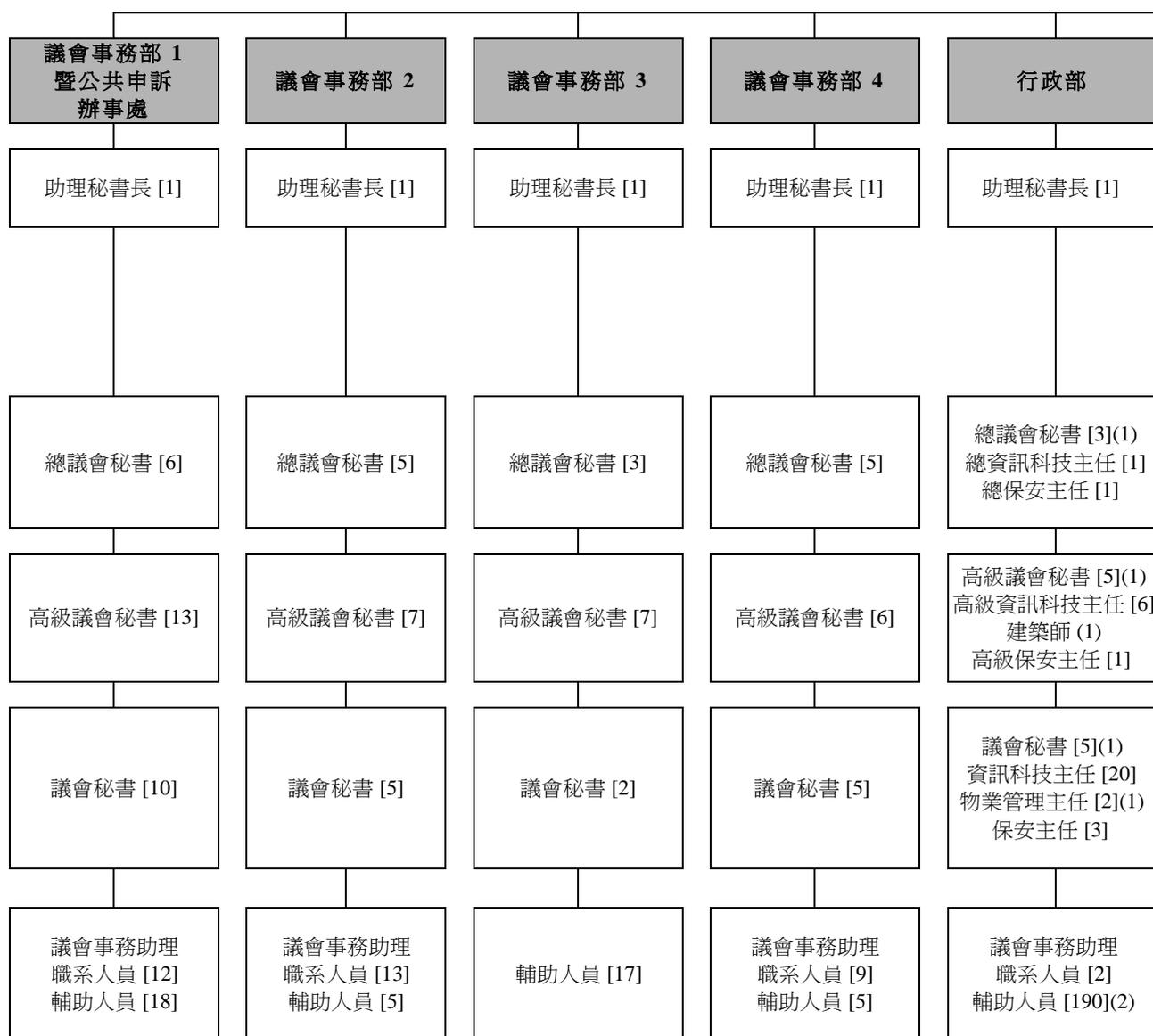
<sup>1</sup>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於2021年2月批准開設一個有時限的首席助理法律顧問職位，並暫時凍結一個高級助理法律顧問職位。

<sup>2</sup> 秘書處於2022年5月開設一個臨時一級行政事務助理職位，並暫時凍結一個辦公室助理員職位。

## 附錄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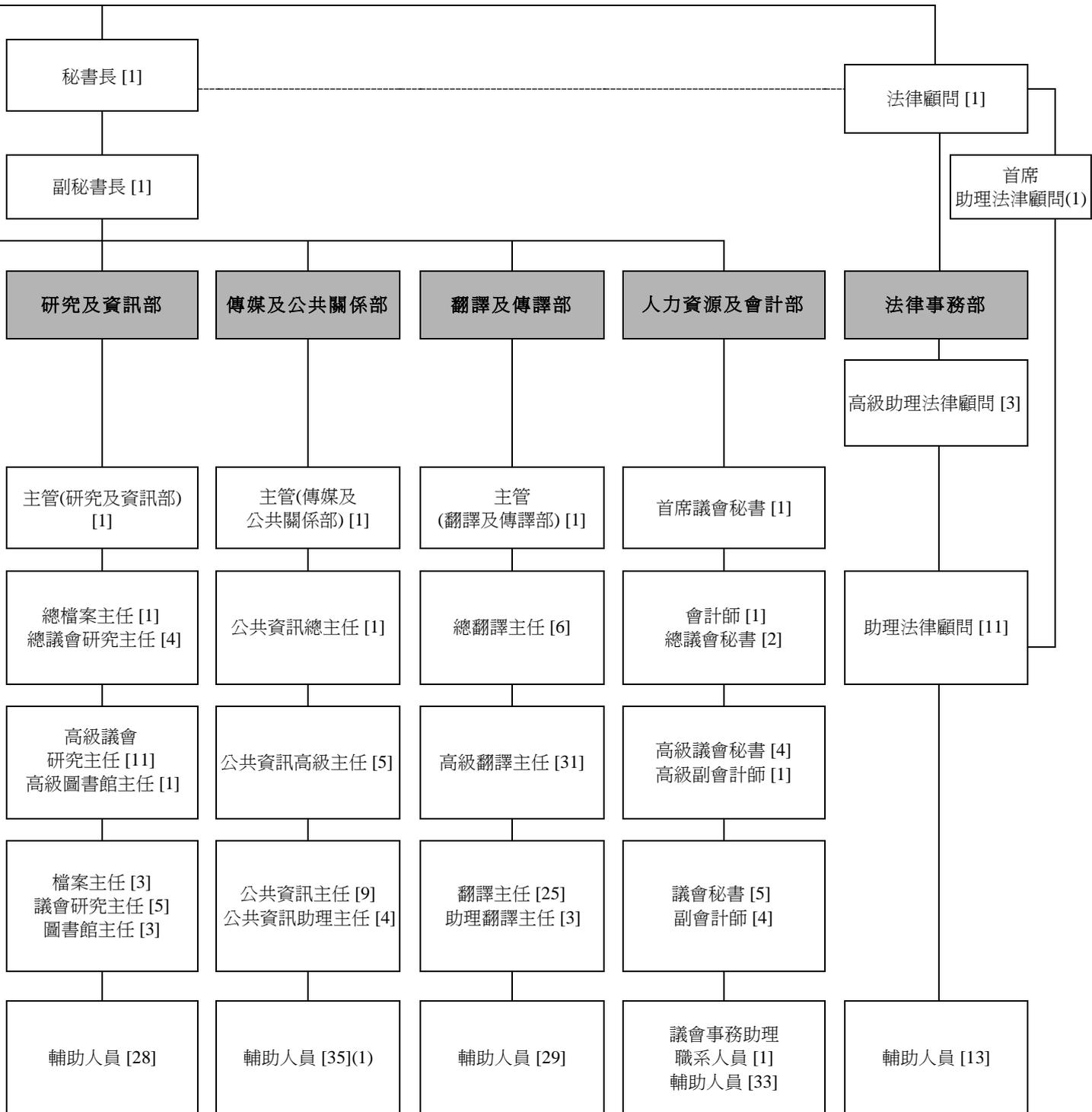
### 立法會秘書處的組織架構圖(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在[ ]內的數字表示常額職位數目

在( )內的數字表示有時限職位數目



## 附錄 4

# 資料研究組曾研究的主要課題一覽表

---

- 2023-2024年度財政預算案
- 選定地方推動“官產學研”協作的措施及成果
- 深圳促進學術研究成果商品化的措施
- 選定地方政府的電子政務措施與應用
- 英國金融監管制度的演變
- 選定地方的碳市場發展
- 提高香港航運中心地位
- 港深合作發展互利互補口岸經濟帶
- 廣州市及深圳市徵收土地供城市發展的政策及方案
- 香港住屋情況及房屋供應
- 選定地方規管低收入租戶居住環境的措施
- 選定地方改善大廈管理及業主立案法團運作的政策
- 吸引人才政策
- 選定地方的輸入勞工政策
- 選定地方的青年發展策略
- 選定地方支援有經濟需要的青少年的政策
- 愛爾蘭和加拿大的減貧目標
- 澳洲和新加坡的擴大婦女就業政策措施
- 選定地方鼓勵生育的家庭政策
- 長者及受病患、受傷和殘疾影響的適齡工作人士的照顧者
- 支援受長新冠影響人士的措施
- 美國加州在工作場所的預防中暑措施
- 香港的塑膠廢物管理措施

## 附錄 5

# 秘書長提交的 2022-2023 年度環境保護報告

---

### 環境保護目標

立法會秘書處致力：

- 在進行所有活動及處理所有事務時顧及對環境的影響
- 善用物品，將資源消耗減至最低
- 盡量減少整個工作流程對環境的不利影響

### 環境政策

立法會秘書處的環境政策要求全體職員特別致力透過下列措施，保護環境：

- **節省資源**，特別是紙張及電力
- **減少廢物**，使用只用了一面的紙張、收集可循環再用的物料及在可行情況下根據環保原則進行採購
- 確保室內空氣質素良好及盡量減少在辦公時間內進行發出噪音的工程，藉以**保持舒適的室內工作環境**
- 選擇適當的交通工具及採用良好的駕駛模式，**避免及盡量減少空氣污染**

### 環境管理

行政部定期檢討秘書處的環保目標及監督在秘書處推行環保計劃的情況。為了監察在各辦公室推行環保措施的情況，行政部要求每個部門每 6 個月填寫推行環保措施的核對表。

秘書處採取的各項環保措施的清單及推行該等措施的成效載於附表。

由於立法會綜合大樓在 2019 年 7 月遭闖入後需進行大型修復工程，加上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自 2020 年以來造成的影響，以及綜合大樓擴建計劃持續進行，綜合大樓的碳審計工作自 2019-2020 年度起暫緩。作出此安排的原因是綜合大樓在該段期間的碳排放及廢物管理表現，不能準確反映正常情況。碳審計及廢物審計工作將於適當時候恢復進行。

節約資源

**I. 現已推行的環保措施**

**節約用紙**

- 以電郵及其他無紙形式通訊
- 將文件貯存於中央資訊系統，方便職員共用
- 盡可能減少影印和打印(例如不印備不必要的文件印文本或複印本)
- 如需要印文本，使用再造紙；雙面打印；使用可雙面影印的影印機
- 停止使用傳真機
- 要求來件者提供文件的電子複本，以便日後以電子形式處理文件
- 將各類文件，包括所有公開會議的議程、會議紀要、討論文件、意見書及報告等，上載至立法會網站 (<http://www.legco.gov.hk>)
- 更多委員會(例如議事規則委員會、政府帳目委員會、人事委員會) 透過閉門會議系統只發送限閱文件的電子複本給其委員
- 使用電子新聞平台，減少訂閱報章及雜誌
- 向議員及秘書處職員提供網上新聞剪輯服務，並停止提供印文本
- 在節日期間採取環保措施(例如鼓勵使用電子心意卡、重複使用裝飾材料)
- 只以電郵向議員發送社交活動帳戶結單(電子結單)並接受電子支票

**節約使用信封**

- 非機密文件不用放進信封內
- 重複使用信封或使用轉遞信封

**節約能源**

- 經常巡查，確保使用者關掉無人使用的辦公地方的電燈及辦公室設備，以及在午膳期間及辦公時間後無人辦公時，關掉電燈及辦公室設備
- 更改照明燈光分組，以及調校燈光感應器的感應度，將燈光調低至最低的所需光度
- 盡量使用慳電燈泡/光管，例如發光二極管燈及 T5 光管
- 調低立法會綜合大樓的外牆燈光
- 在適用情況下購置節能電腦及辦公室設備，在購置過程中考慮其能源標籤上的資料(如有的話)及其他國家和國際節能標準
- 盡可能減少辦公時間外的升降機及自動梯操作時間
- 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在夏季期間將室溫調校至攝氏 25.5 度
- 監察空調系統的運作，以及檢討空調運作時間表，以盡量減少能源消耗
- 減少宴會廳廚房的耗電量
- 在周末及長假期前關掉公用地方的打印機
- 控制燃料用量(例如盡量減少使用公務車輛)
- 定期為柴油發電機進行維修保養，以確保維持良好的能源效益
- 鼓勵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及單車
- 定期向立法會處所使用者發出有關節約能源的資訊

**節約用水**

- 減低水龍頭的水流量
- 為洗手間及淋浴間的洗手盆安裝節流器
- 定期檢查水錶，以確保水錶在監察用水量時運作暢順

**減少廢物**

- 鼓勵回收紙張、塑膠、金屬、玻璃器皿及充電電池，並在立法會綜合大樓所有樓層設置收集箱
- 定期向立法會處所使用者發出有關減廢的資訊
- 售賣機不再供應瓶裝飲料
- 咖啡角及立法會餐廳不再供應塑膠餐具、塑膠外賣容器及塑膠飲管

**II. 環保措施的成效**

- 用電量由 2021-2022 年度的 10 182 101 千瓦特減至 2022-2023 年度的 9 588 805 瓦特，減幅為 5.83%
- 用紙量由 2021-2022 年度的 6 241 令增至 2022-2023 年度的 6 475 令，增幅為 3.75%
- 廢紙收集量由 2021-2022 年度的 27 793 公斤減至 2022-2023 年度的 17 596 公斤，減幅為 36.69%

**III. 2023-2024 年度的目標**

- 在會議數目及立法會綜合大樓的活動數量與 2022-2023 年度的數目相若，以及綜合大樓沒有進行大型改裝/改善工程的前提下，把用電量及用紙量減少 2% (承建商會安裝獨立電錶紀錄與綜合大樓擴建計劃有關的活動的用電量)

減少廢物	保持舒適的室內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重複使用信封及暫用檔案文件夾</li> <li>• 使用再造紙</li> <li>• 使用可替換筆芯的原子筆</li> <li>• 停止使用木製鉛筆</li> <li>• 使用環保鉛筆</li> <li>• 盡可能使用循環再用的打印機墨盒</li> <li>• 鼓勵職員使用自備水杯而避免使用紙杯</li> <li>• 收集廢紙、舊打印機墨盒、金屬罐、膠樽、玻璃樽及充電電池，以供循環再造</li> <li>• 按需要的份量為立法會會議及聯繫活動訂購食物，以及把剩餘食物捐贈予膳心連</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低排放量及不含臭氧的影印機</li> <li>• 在非辦公時間進行改裝/改善工程</li> <li>• 每年測試空氣質素，以監察辦公室內的空氣情況</li> <li>• 定期清潔空氣過濾器及出風口</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立法會綜合大樓被指定為全面禁止吸煙的樓宇</li> <li>• 立法會綜合大樓自 2012 年起每年獲頒發“辦公室及公眾場所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計劃”下的“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證書《卓越級》”，而中信辦公室於 2022 年亦獲頒《卓越級》證書</li> <li>• 立法會綜合大樓自 2012 年起每兩年獲頒發“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藍/銀證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減少用紙量</li> <li>• 增加使用網上新聞服務，以取代印刷報紙</li> <li>• 推動惜食文化，以減少廚餘</li> </ul>	

**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MMISSION**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 Central, Hong Kong

網址 Website : <http://www.legco.gov.hk>

You Tube 頻道 YouTube Channel : [www.youtube.com/legcogovhk](http://www.youtube.com/legcogovhk)

Flickr相片集 Flickr Album : [www.flickr.com/photos/hk\\_legislature](http://www.flickr.com/photos/hk_legislature)

流動應用程式 Mobile App : [www.legco.gov.hk/chinese/mobile-app.html](http://www.legco.gov.hk/chinese/mobile-app.html)